

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0 年 08 月 28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08 月 3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 A	基金代码	519078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03 月 06 日	上市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徐光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 年 03 月 15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12 月 03 日
其他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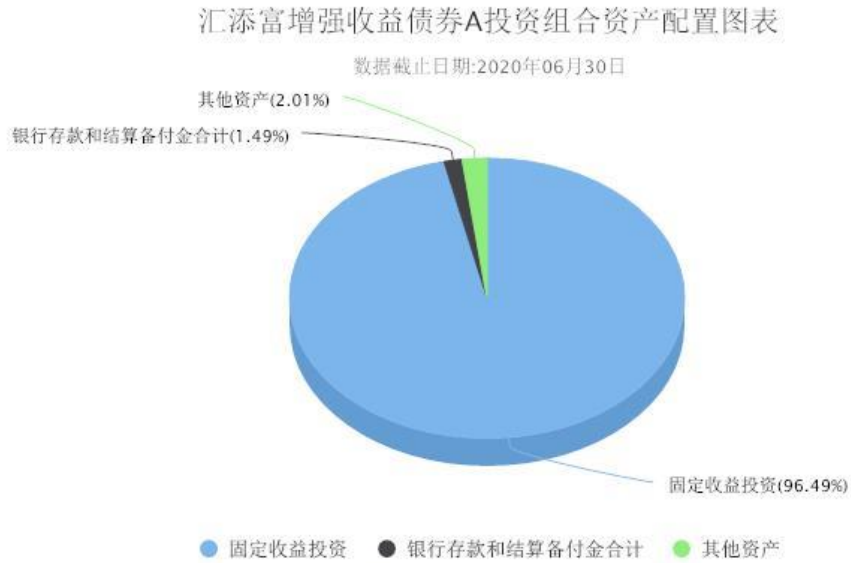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和其他低风险品种，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持续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央行票据、同业存款等，以及参与新股申购等权益类品种和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股票（由新股申购所得，不在二级市场买入）等权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 1、类属配置 2、组合构建 (1) 货币市场工具

	(2) 债券投资（不含可转债）组合构建 (3) 可转债投资 (4) 新股申购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 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 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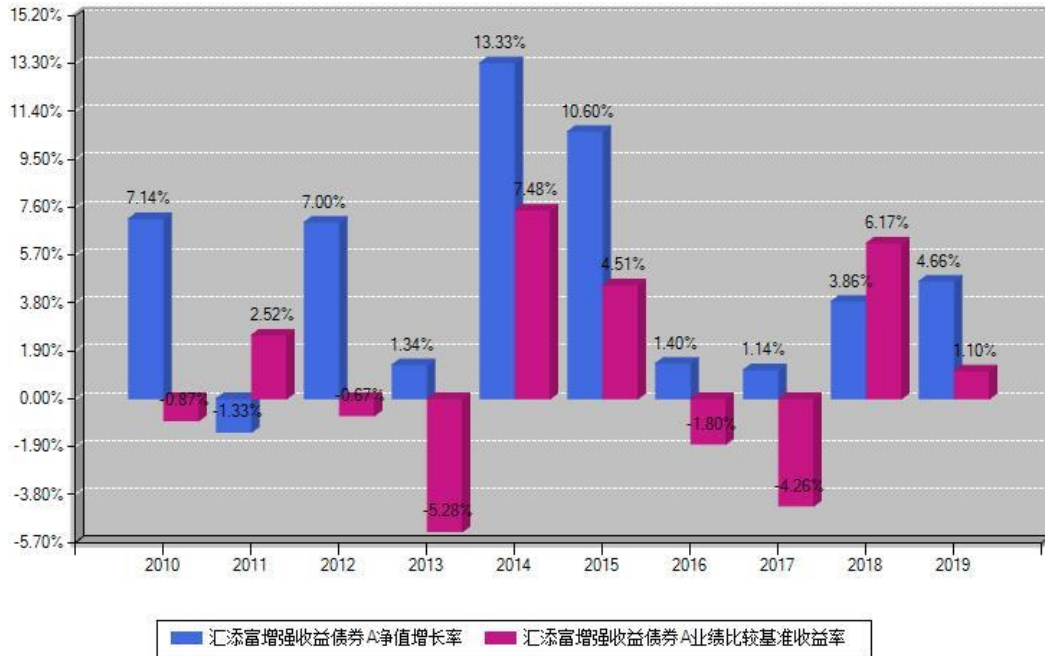
注: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 投资需谨慎。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A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对比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为2008年03月06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费率/收费方式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0 万元 ≤ M < 100 万元	0.80%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50%	
	3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30%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0 天 ≤ N < 7 天	1.50%	
	7 天 ≤ N < 30 天	0.30%	
	30 天 ≤ N < 365 天	0.10%	
	1 年 ≤ N < 2 年	0.05%	
	N ≥ 2 年	0.00%	

注：本基金已成立，投资本基金不涉及认购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年费率	收费方式
管理费	0.60%	-
托管费	0.20%	-
销售服务费	-	-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证券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等。

注：本基金费用的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本基金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特定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其他风险，其中特定风险包括：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产品，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本基金的净值表现将受到影响。本基金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每季度进行分红，需要保留一定比例的现金资产，可能会存在一定的机会成本。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本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电话：400-888-991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